

证券代码：839326

证券简称：科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谭俊泉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全体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何志青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田芳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会议人员：TAN JUNXIAO(谭俊枭)、邓兴德、魏文静、邓大跃

公司在任监事出席会议人员：阮如奕、覃胜

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人员：邓大跃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以下议案均需整体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。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阮汝奕先生汇报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报告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扩大公司生产经营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，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，本着安全、谨慎的投资原则，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单笔购买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，该投资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

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。有效期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（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投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西秦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赖斌、辛悦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秦风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江西秦风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科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